

用更好的方法守护你

株洲市天元区检察院开展「亲职教育」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祝晓明 童巍 刘雨薇)对涉罪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开展教育活动,是为了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及家长学习、掌握更多亲子沟通技巧,营造和谐家庭氛围,助力涉罪未成年人顺利回归家庭和社会。11月19日晚,株洲市天元区检察院联合星星点灯社工组织开展以“健康陪伴,顺利起航”为主题的亲职教育课堂,检察官和司法社工老师共同主讲讲课,6名涉罪未成年人及其家长共11人参加活动。

据悉,此次活动是天元区检察院开设亲职教育系列活动的第2期,旨在进一步敦促家长身份归位,监护到位,为涉罪未成年人及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营造良好的家庭氛围,让他们更好地归航正道,健康成长。接下来,该院将继续联合社工组织开展亲职教育系列活动,通过青春护航沙龙活动、家庭亲子教育讲座、家庭沟通团体活动、“一对一帮教”等活动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努力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以“补缴养老保险”为名 诈骗钱财领刑7年

本报讯(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李翔 通讯员 李奇松 李舒婷)利用被害人不了解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缴有关政策,以帮助办理养老保险或失业保险的名义骗取大量钱财。近日,宜章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黄某涉嫌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2万元。

被告人黄某是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的职工,2018年10月至12月期间负责“4050”人员的养老保险补贴工作。因为工作,其对补缴养老保险政策比较熟悉,也和来办理补贴的人混了个脸熟。

2019年4月,黄某接到被害人邓某的电话,邓某就其如何补缴养老保险的事情向黄某咨询,黄某查询了邓某的资料,发现邓某需补缴7年养老保险,每年6312元,一共是45500元。在利益诱惑面前,黄某产生了将这笔巨款占为己有的想法。因此,当邓某问其如何交钱时,黄某告知其添加自己微信,通过微信转账将补缴款转给他来为其办理。邓某信以为真通过微信转账25500元,次日又取了2万元现金给黄某,黄某收到钱后将所得钱款用于个人生活开销。

直至案发,黄某以同样的方式骗取了前来咨询补缴养老保险事宜的30余人,共诈骗31万余元。

以决胜姿态打好专项斗争收官之战

——永州检察机关持续发力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李翔
通讯员 王湘俊 欧阳康

今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战决胜之年。永州市检察机关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六清”行动目标,集中优势兵力,以决胜姿态全力投入专项斗争收官之战。

多向发力推动案件清结 全力打赢“攻坚战”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年高质量清结案件,是检察机关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今年来,全市检察机关通过领导包案、提前介入、指导把关“三个全覆盖”,推动专项斗争案件清结实现预期目标。

发挥“头雁效应”,责任扛在肩上。全市两级检察院对每起未审结的涉黑涉恶案件均实行领导挂帅,做到领导包案全覆盖,采取挂图作战、对账销号的方式,直接协调解决办案中遇到的问题。同时对重点案件采取“领导包案、专人盯案、专班办案”,全力打赢“攻坚战”。

“疫情防控不能放,扫黑除恶不能落”。在领导包案的推动下,全市检察机关克服疫情防控带来的困难,全力推进案件清结,确保不在检察环节贻误战机。7月底,全市检察机关受理的涉黑涉恶案件全部提起公诉,提前2个月实现案件清结目标。自9月起实现“当月受理,当月审结”,持续保持每月零存量状态。

为提升案件清结质效,市检察院要求全市检察院对进入诉讼环节的涉黑涉恶案件实现提前介入全覆盖,第一时间介入,同步审阅证据材料,对侦查取证、打伞破网、打财断血等工作提出意见,为后续审查起诉工作夯实基础,快速精准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

针对部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定性难等问题,市检察院对全市在办的涉黑涉恶案件实行指导把关全覆盖,定期督导会商,及时解决问题。对案情重大复杂、存在分歧的案件,强化对上请示和对下指导,通过发挥检察机关一体化办案优势,把每

一起案件都办成优质高效、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铁案。

创新机制保障高效 全力打赢“法律战”

“只有对黑恶犯罪打准打实,确保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相统一,才能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市检察院扫黑办负责人表示,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形成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

涉黑涉恶案件牵涉人数多、案件复杂、工作量大,为保证案件整体质量和办理效率,全市检察机关建立“绿色通道”,对涉黑涉恶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分案、优先办理,确保案件不在检察环节出现中梗阻,持续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

“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为确保扫黑除恶“打准、打狠、打深、打透”,市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制定下发《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涉黑涉恶案件统一严格把关的意见(试行)》,构建“两级同审、体检把关”的案件质量综合管控体系,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做到尺度一致、标准统一。

为加强与专项斗争中的配合协作,市检察院与市公安局联合会签《检警协作办理涉黑涉恶案件听取检察机关意见和建议的实施办法》和《加强检警协作共同提高办理涉黑涉恶刑事案件质量的意见》,将案件办理过程中的提前介入、联动配合、相互通报等常态化,协同解决办案难点问题。

今年4月以来,市检察院先后召开全市检察机关涉黑涉恶案件起诉工作专题视频会、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度会,市检察院扫黑办每周对“六清行动”进展进行调度,每月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通报,通过常态化调度压紧压实工作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专项斗争各项目标任务。

检察建议助力行业清源 全力打赢“治理战”

“在办案过程中,发现你单位在行业

监督管理方面存在以下问题……特向你单位提出如下检察建议……”这是市检察院发出的行业治理检察建议。

疥癬之疾,易成膏肓之患。全市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在办理黑恶案件的同时,聚焦行业管理、社会治理等重点行业领域,主动发现隐患漏洞,提出针对性检察建议,帮助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堵漏建制,努力做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针对2018年以来办理涉黑涉恶案件中发现的社会治安、乡村治理、工程建设、金融放贷、教育卫生等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市检察院向5家市直单位发出6份行业治理检察建议。祁阳县、双牌县、宁远县检察院就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安问题向公安机关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加强娱乐场所监管,改善周边治安环境。零陵区、江永县、江华县检察院就办案中发现的乡村治理问题向有关乡镇和基层党组织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基层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升。

为提升检察建议的质量和效果,全市检察机关加强与被建议单位的联系,充分听取被建议单位的意见建议,携手促进行业清源和社会治理。在正式制发6份行业治理检察建议前,市检察院主动到被建议单位沟通对接,当面听取意见,取得理解支持,并提供法律帮助,推动检察建议提出的各项举措落细落实落地。

对涉黑涉恶案件中反映出基层党组织存在的问题,零陵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会,邀请人大代表到场监督,以现场公开宣告的方式向镇政府送达检察建议书,并进行座谈,有效提升被建议单位的整改主动性和积极性,形成了检察机关公正司法与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良性互动。

“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提出有针对性的防治对策,强化跟踪问效,有效地促进了重点行业领域的日常监督管理。”市检察院扫黑办负责人介绍,截至11月18日,全市检察机关共制发行业治理检察建议105份。今年8月以来,已连续3个月制发数排名全省第一。

图片新闻

检察长在线办案

“我们是怀化市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因疫情防控需要,现在通过远程视频提审的方式依法对你进行讯问,你听清楚了吗?”11月18日,怀化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徐百坚以主办检察官的身份,通过远程视频提审系统,对羁押在靖州县看守所、涉嫌非法持有毒品罪的原被告人隆某进行远程提审。

据悉,疫情防控期间,怀化市检察院积极探索灵活办案模式,充分利用远程提讯、远程庭审系统,保障各类刑事办案。截至目前,全市两级检察院远程提讯1487次,远程庭审755次,远程案件讨论19次。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李翔 通讯员 严贵林

